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电子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肖新房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批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80）。

监事会同意以决议形式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被担保人陕西建工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陕西建工装饰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建工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陕西古建园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融资金额合计3.70亿元，期限1年，公司拟对上述融资提供担保。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中国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批准公司《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8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批准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